重庆市渝北区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遴选文件

项目名称：重庆市渝北区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药品采购配送企业遴选

遴选人：重庆市渝北区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联系人：於老师 联系电话：023-67455648

2025年7月

重庆市渝北区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药品采购配送企业遴选方案

为贯彻落实《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药品交易采购机制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20]134号)和重庆市渝北区医疗保障局《关于渝北区公立医疗机构实行药品配送企业备案管理的通知》（渝北医保发〔2023〕16号）文件精神，强化药品交易配送和供应保障，深化药品流通领域的改革，规范流通秩序，遴选网络体系全、质量信誉好、配送能力强的药品流通企业配送，规范我中心药品采购行为，保障我中心用药供应。

一、遴选目标

（一）配送企业数量：15家及以下（集采药涉及配送企业不受15家配送企业限制）；

（二）配送药品：药交所采购平台挂网药品。

二、遴选方法

（一）遴选原则：公开公平、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双向选择；

（二）准入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

2.具备重庆药品交易所注册会员资格；

3.严格执行药品采购“两票制”；

4.企业管理规范，组织机构、人员、设施设备、质量管理体系文件、计算机系统、采购、收货与验收、储存与养护、销售、出库、运输与配送、售后管理等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重庆市药品批发企业经营许可和认证检查验收标准（暂行）》的相关规定；

5.守法经营，诚实守信，近三年无虚假、欺骗行为，无违规、违法经营记录，未被列入失信名单或“黑名单”。

6.配送能力:

(1)经营规模：有业务往来的综合三级医院超过1家或者二级以上医院超过2家，2024年销售收入(不含税)达1000万以上(以公司财务报表为准)，注册资金在500万元以上(以工商营业执照登记的为准)。

(2)储备能力：拥有与配送业务相适应的仓储设备，配送企业仓储面积不得低于800平方米，经营生物制品必须有冷藏库，其容积不低于50立方米。

(3)经营品种：经营品种齐全，具备全市基本药物的配送资格。

(4)配送服务

正常配送：按医院要求的频次，配备专人送货，一般药品的配送不超过48小时，最长不超过72小时。

加急配送：保证全天候24小时可联系，如医院有急需计划，立即启动药品供应的应急预案，保证在4小时内送到医院。

在配送周期内，医院将每年对配送企业进行考核评估，对配送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督促检查，若在督促检查中发现配送企业履行配送合同不力的，责令其限期改正；若已不具备按照合同供应药品能力或出现经营假劣药品以及其它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直接取消配送资格，且两个周期内不得再参加我中心药品采购配送企业遴选。

(5)售后服务：对所配送到医院药品的各个环节进行跟踪，负责滞销、破损、质量等问题的及时处理。

(6)应急机制：有应对自然灾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药事管理与药品供应管理的应急预案；有冷链药品管理应急预案。

（7）入选的配送企业，不得因价格低、数量少、配送成本高拒绝服务，一旦发生类似不良服务行为，将列入我中心“黑名单”，且两个周期内不得参加我中心的任何药品采购相关项目。

（三）遴选流程

1.发布遴选公告：公告期为3个工作日

2.报名并递交材料：各配送企业按照遴选工作方案的要求制作竞标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现场报名签到，按时递交竞标材料，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无效供应商。

3.初评：后勤科牵头，在办公室的监督下，组织相关人员组成遴选小组对申报资料按照准入条件进行审核，确定入围名单。

4.召开方案评审会：遴选小组按照遴选评分标准进行综合考核评分，低于15家入围企业，可直接确定为配送企业，入围企业超过15家，则按遴选小组综合考核评分由高到低确定15家配送企业。

5.公示：确定的配送企业在“行采家”公示3个工作日，公示期内如无异议，院内存档，报渝北区医保局备案。

6.签订合同：在确定配送企业后5个工作日内签订配送合同（廉洁合同、质量协议等），配送年限：2年，按照我中心《药品采购配送企业评分管理办法》实行年度计分淘汰，未达到80分者自然淘汰，空缺名额由遴选领导小组根据实际情况适时按本办法进行新增递补。

7.监督：整个遴选过程由医院办公室监督。

三、配送企业遴选时间安排

1.发布遴选公告时间：2025年7月31日-2025年8月5日

2.遴选报名时间：2025年8月5日8：30—9:00（北京时间）。

3.遴选开标时间：2025年8月5日9:00（北京时间）

4.遴选地点：重庆市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五楼小会议室）；重庆市渝北区丛岩一路8号

5.供应商现场报名竞标时需带上盖鲜章的纸质竞标材料一份且用文件袋密封并在封口处盖上鲜章。

6.配送企业遴选确定时间：2025年8月5 日

四、其他

1.遴选结束后对中标企业进行现场考察，若与提供的资料不符的取消其配送资格，并在两个周期内不得参与我中心配送企业遴选。

2.涉及集采、医保谈判药品，配送企业的遴选走简易程序。按照医院的相关规定，由药剂科在药交所品台查询该药品的配送企业，联系该配送企业签订药品配送三方合同。

3.凡有意参加此项目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价截止时间之前，在“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下载查看本项目遴选文件，无论供应商下载查看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实质性要求内容。

4.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前往踏勘，无论遴选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自行承担。

5.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五、药品采购配送企业遴选评分标准

渝北区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药品采购配送企业遴选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得分 | 备注 |
| 1 | 经营能力（30） | 1.1经营范围（20分） | 企业经营范围在：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物制品、生化药品之内的得5分；企业除上述经营范围之外，还经营二类精神药品得10分；还经营一类精神药品、麻醉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等特殊药品得15分。 | 15 |  | 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项目为准。 |
| 能够配送急救药、短缺药 | 5 |  | 查看承诺书 |
| 1.2仓储条件（10分） | 仓库面积：1.常温库：以800平米为基准，每超过100平方米加1分，满分5分。2.经营冷藏、冷冻药品的，冷库面积以40立方米为基准，每超过1立方米加1分，满分5分。 | 10 |  | 企业仓库产权及租赁合同（或其他有效证明） |
| 2 | 经营规模(15分） | 2.1销售总额（15分） | 总销售额：以1000万元为基准，每增加200万加1分，满分15分。 | 15 |  | 查看相关证明材料 |
| 3 | 配送能力（35分） | 3.1配送村卫生室（10分） | 能够为辖区村卫生室提供送货上门服务得分 | 10 |  | 查看承诺书 |
| 3.2配送时间（10分） | 能按医院要求频次及时送货，有承诺一般药品不超过48小时、急需药品4小时送达的得10分 | 10 |  | 查看承诺书 |
| 3.3到货率（10分） | 药品到货率达80%得1分，每提高1%加1分，满分10分。 | 10 |  | 以药交所提供2024年的到货率数据为准 |
| 3.4配送车辆（5分） | 企业提供拥有产权的配送车辆行驶证复印件，无自有产权车辆不得分，且应包含至少1辆冷链配送车 | 5 |  | 以配送企业提供的车辆行驶证（包括冷藏车行驶证）为依据，轿车除外。 |
|  |  |
| 4 | 药品质量与管理水平（5分） |  | 若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查处该企业存在违反GSP规范，经营假药案件的，该项目不得分 | 5 |  |  |
| 5 | 企业其他承诺（15分） |  | 有冷链安全说明文件 | 5 |  |  |
|  | 售后服务：如药品回款，滞销药品、近效期药品、抽检药品、破损药品处置承诺，其他服务等 | 10 |  | 有相应承诺的加1-2分，否则不得分 |
| 总分 | 100 |  |  |

说明：

1.申请企业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原件或如为复印件的，每份均应加盖企业鲜章；

2.本标准涉及的数据以申报企业本身数据为准,不包含集团其他公司的数据

### 六、供应商响应文件要求

1.药物配送企业需提交相关资料

2.申报函

3.药物配送承诺书

4.诚信记录，廉洁经营证明

供应商响应文件要求

附件1

药物配送企业需提交相关资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药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书》(GSP)（以上资料复印件需加盖鲜章）；

2.法人委托授权书(格式不限)；

3.2024年服务各级医疗机构的数量、名单目录及相关证明(以供货单或者供货发票等为证)；

4.2024年销售收入(不含税)证明(以公司财务报表为准，复印件)；

5.注册资金证明(以工商营业执照登记的为准)；

6.配送能力情况介绍：包括仓储条件及仓库面积大小等材料(以GSP登记为准)；冷藏库、冷藏车、运输车辆等一览表。

7.执行两票制承诺书(格式不限)；

8.企业投标承诺：包括质量保证、冷链安全、配送的及时性、售后服务以及能够为村卫生室提供送货上门服务。

以上资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作废标处理。

附件2

申报函

渝北区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我单位具备你中心规定的药品配送企业资质条件，特申请参与遴选评审，请予受理。

申报企业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联系电话：

申报日期：年月日

附件3

药物配送承诺书

渝北区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我单位是合法注册的药品经营企业，自愿注册成为配送会员参加重庆药品交易所（以下简称：交易所）药物配送。我方已仔细阅读理解并愿意遵守交易所和《渝北区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药品采购配送企业遴选工作方案》和《渝北区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药品采购配送企业考核办法》相关规定。为保障药物配送到位，遵守诚信原则，履行诚信义务，特郑重承诺：

一、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质证明文件真实、完整、合法、有效。

二、保证遵守药品监管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做到守法经营、诚信经营，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竞争环境，不搞商业贿赂，不做违法违规行为的事。

三、严格控制进货渠道，防止假劣药品进入医院，确保药品质量。

四、严格履行药品配送合同，不以任何借口违反合同拒绝配送，无论医疗机构大小和路程远近，也无论品种和数量多少都愿意及时响应采购订单、按时配送，绝不能影响医疗机构的临床用药。

五、做好药品采购供应工作，积极组织货源，丰富药品品种，稳定药品价格；保证及时足额保障中标药品供应；保证加急药品4小时内送达，一般药品48小时内送达，最长不超过72小时，节假日照常配送。

六、保证服从渝北区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药品采购的各项规定。

七、保证服从《渝北区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药品配送企业考核管理办法》。

如违反以上承诺，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并将积极配合，接受渝北区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处理。

承诺企业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联系电话：

承诺日期：年月日

附件4

**诚信记录，廉洁经营书面声明**

招标项目名称：重庆市渝北区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药品采购配送企业遴选

致：重庆市渝北区空港佳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投标人名称）郑重诚信记录，廉洁经营，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声明单位：

年 月 日